

2010年5月



منظمة الأغذية
والزراعة
للأمم المتحدة

联合国
粮食及
农业组织

Food
and
Agriculture
Organization
of
the
United
Nations

Organisation
des
Nations
Unies
pour
l'alimentation
et
l'agriculture

Продовольственная и
сельскохозяйственная
организация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Organización
de las
Naciones
Unidas
para la
Agricultura
y la
Alimentación

渔业委员会

水产养殖分委员会

第五届会议

2010年9月27-10月1日，泰国普吉岛

改进实施负责任渔业行为守则 (CCRF) 有关水产养殖和以养殖为基础渔业的条款进展报告 以及用互动问卷修改 CCRF 报告机制的建议

概要

本文件包含两部分内容：成员国通知的实施 1995 年粮农组织《负责任渔业行为守则》(CCRF) 关于水产养殖和以养殖渔业条款的进展状况，以及建议改进对遵守这些条款方面进展的全球监测和国家报告。第一部分基于 2004、2006 和 2008 年调查的可比较数据，描述了全球和各区域实施进展的目前状况和一些趋势。由于低回复率和来自问卷调查信息的总体糟糕质量，难以确定成员对更好实施 CCRF 有关水产养殖条款的援助要求。这为第二部分提供了依据，建议修改问卷，根据 COFI 水产养殖分委员会第四届会议的建议进一步改进报告机制。请分委员会对分析和建议进行评论，提出具体的后续行动来确立和实施建议的报告机制，并建议完成任务的时间期限。

实施 CCRF 关于水产养殖和以养殖为基础的渔业的进展趋势

引言

1. 粮农组织通过向成员国、区域渔业机构 (RBF) 和国际非政府组织分发标准的问卷，已在监测 1995 年粮农组织《负责任行为守则》(以下简称守则或 CCRF)

为尽量减轻粮农组织工作过程对环境的影响，促进实现对气候变化零影响，本文件印数有限。谨请各位代表、观察员携带文件与会，勿再索取副本。
粮农组织大多数会议文件可从互联网 www.fao.org 网站获取。

的实施情况¹。问卷包括水产养殖部分，特别是 CCRF 第 9 条以及第 5 和 10 条的一些内容。

2. 守则 4.2 条规定，粮农组织将向粮农组织渔业委员会（COFI）报告守则的应用和实施情况。为此，COFI 秘书处每两年审议来自粮农组织成员、区域渔业机构（RFB）、国际非政府组织（INGO）对实施守则标准问卷的回复，并向 COFI 报告进展。COFI 水产养殖分委员会（COFI/SCA）秘书处也采用同样方法定期审议实施守则有关水产养殖条款的进展情况^{2,3}，提交该分委员会进行讨论和做出决定。本文件是分委员会秘书处编撰的第四个这类报告。

3. 本报告：i) 概述了成员国对 2008 年调查的回复情况，以便评估潜在的改进，并与对 2004 和 2006 年调查的回复进行比较，以及 ii) 建议新的修改的问卷和报告机制来改进报告进程。

4. 2008 年，66 个国家⁴（即收到问卷国家的 43%）做了回复。回复率低于 2006 年（81 国或 52%），与 2004 年几乎相同（67 国或 43%）。这类低回复率已引起关切。COFI 和水产养殖分委员会继续处理着有关回复数量和质量的问题，呼吁通过每个分委员会的单独调查，特别关注水产养殖和贸易⁵。

5. 本文件没有包括来自 RFB 和 INGO 的报告，或粮农组织的行动，但有关改进报告的行动除外。对 2008 年问卷的 66 份回复限制着分析，只能进行宽泛的，至多是与以前的 2004 和 2006 年分别为 67 和 81 份的回复进行定性比较。因此，本文件主要是确定 2008 年的状况和需求，对时间趋势给予了较少关注。

一般状况

6. **水产养殖的优先位置**：2008 年，61% 的回复国家认为水产养殖的发展是最优先的领域。亚洲区域，不令人吃惊地继续是将水产养殖视为最优先领域的国家比例高的区域（82%），随后是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为 77%，近东为 57%。在所有其它区域，水产养殖占优先地位的在 50% 左右。

¹ 监测 1995 年粮农组织《负责任行为守则》实施情况问卷。关于捕捞能力、鲨鱼、海鸟和非法、不报告、不管制捕鱼的国际行动计划以及改进捕捞渔业信息状况和趋势的战略。

² 粮农组织 2002、2003、2006、2008 年。负责任渔业行为守则有关水产养殖的条款实施进展。COFI:AQ/II/2002/4. 8 p.; COFI:AQ/III/2003/4. 8 p.; COFI:AQ/III/2006/3. 11 p.; COFI:AQ/IV/2008/4. 11 p.

³ 粮农组织 2008 年。改进负责任渔业行为守则有关水产养殖和以养殖为基础渔业的条款实施进展报告。渔业委员会水产养殖分委员会第四届会议，智利巴拉斯港，2008 年 10 月。COFI:AQ/IV/2008/4. 11 p. <ftp://ftp.fao.org/docrep/fao/meeting/013/k2846e.pdf>

⁴ 粮农组织 2009 年。负责任渔业行为守则、有关国际行动计划和战略的实施进展。渔业委员会第二十八届会议，意大利罗马，2009 年 3 月 6 日。COFI/2009/2. <ftp://ftp.fao.org/docrep/fao/meeting/015/k3833e.pdf>

⁵ COFI 第二十八届会议报告提出“……水产养殖和鱼品贸易分委员会应分别负责监测守则的第 9 和 11 条的实施，2008 年这两个分委员会的会议要确定详细监测的格式和频率，向 COFI 提交的未来分委员会的报告将包含实施这些条款的进展信息。（21 段）。

7. **法律和体制框架** :53%的回复国家在 2008 年具有相同类型的框架。实际上与 2004 年相比所有区域在这一领域有改进。如同以前的报告,多数回复缺乏具体内容,无法对规章制度效力的适当性进行评估。然而,从以下的一些问题可以更好了解这方面的情况。

8. **操作守则** :2008 年,68%回复的国家报告了由政府机构采用的一些操作守则;33%的国家报告了由生产者采用的操作守则;25%的国家报告了供应商有操作守则,23%的国家报告制造商有操作守则。

9. **环境影响评估 (EIA)** :47%回复的国家声明在 2008 年有 EIA。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为 62%,亚洲为 60%,非洲为 50%多,北美在确立水产养殖生产前进行一定类型的 EIA。在效力方面,所有区域中只有 32%的报告在 2008 年有 EIA 的国家认为其“有效”,而多数国家表示在实施 EIA 方面有困难和/或不足。在以前的报告中,答复是多样性的,并要求对此进行援助;部分显示了对评价 EIA 进程的“效力”缺乏指标或绩效评估。

10. **水产养殖活动的监测**。42%报告了 2008 年有一定类型的监测。非洲为 45%,亚洲为 60%,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为 62%,近东为 43%,欧洲国家为 14%。2008 年只有 39%的国家报告认为监测水产养殖活动是“有效”的。多数国家提出了有效监测的各种不足和瓶颈。这种回复显示了对监测什么和如何监测没有共同的认识。

11. **在水产养殖中利用外来物种** :2008 年,66%的国家报告了有一定的规定尽量减少利用外来物种的潜在影响,而 33%的这类国家表示这类措施是有效的。在区域之间差异很大;北美两个国家,亚洲 73%的国家,近东 71%的国家,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 62%的国家,非洲 50%的国家,实施了一定的措施减少潜在影响。

12. **促进负责任水产养殖,支持农村社区、养鱼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 :在内容、要素和范围方面回复是多样的,可分为四个类别: i) 体制(包括政策、战略、标准、规定); ii) 养殖技术和培训; iii) 公共基础设施和设备(例如国有孵化场); 以及 iv) 对养殖者的经济支持。对 17 (a)对要求在实施上述措施方面获得援助的信息的回答基本上按同样类别进行,以便比较分析。

13. **措施实施和要求的援助** :2008 年,58%报告的国家表示实施了体制措施,20%报告了引进技术和培训措施,11%实施了基础设施/设施以及 5%有经济支持。

14. 91%的亚洲回复的国家确认采用的一些措施,主要是技术和培训援助以及体制措施。要求获得援助的兴趣比例相似。

15. 91%的非洲回复的国家实施了体制措施。只有 9%显示实施了与技术和培训有关的措施;这使非洲成为要求获得援助比例最高的区域。此外,只有 9%的报告的国家显示建立了公共基础设施/设备并对养殖者实施了经济支持。与其他区域相

比，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非洲和亚洲的多数国家要求在体制措施、技术和培训方面进行援助。

16. 总之，过去两年期间，调查显示了在实施 CCRF 关于水产养殖和以养殖为基础的渔业方面的下降。这类“下降”至少部分是报告系统人为造成的，原因是 2008 年回复的国家更少，以前报告的实施一些措施(例如规章制度或 EIA)的国家在 2008 年没有答复问卷。还有不多的例子是，在以前报告有规章制度的国家在目前的报告中表示没有这类制度。这种情况可能是回复人变化引起的或在不同报告期间对问题的不同解释。因而，由于回复的低比率和其质量，不可能对该领域全球情况进行有代表性的分析。因此，重要和适时的是继续努力改进报告程序。

改进实施 CCRF 有关水产养殖和以养殖为基础的渔业的规定的报告

引言

17. 尽管粮农组织采用来自成员国对标准问卷的回复监测 CCRF 的实施情况，回复率的下降、不规则的报告以及回复的糟糕质量使秘书处无法进行全球、区域或国家的整体进展的详细评估。

18. COFI 和 COFI/SCA 要求粮农组织确立问卷，评估各国实施 CCRF 有关水产养殖条款的状况。作为回应，粮农组织起草了专门针对水产养殖的报告模板（即问卷），作为对综合的 CCRF 问卷水产养殖部分的补充。2008 年将起草的问卷提交 COFI 水产养殖分委员会第四届会议⁶。分委员会建议了关于问卷的进一步行动，并得到 COFI 第二十八届会议的认可（罗马，2009 年 3 月）。

19. 建议的行动包括问卷的示范修改版以及在不同区域的测试，来反映该领域的环境条件并确保全球适用性。建议了以下修改行动：i) 使问卷更为综合和一般化；ii) 与 CCRF 第 9 条有关的具体国家的基准；iii) 提供将相互联系的信息进行排列的辅助，以及 iv) 区分主动确立的标准和实施的标准。

20. 为落实这些建议，组织了新的问卷的示范测试。以下描述了活动和结果。

进程

21. **活动。**这些活动如下：(i) 基于 COFI 水产养殖分委员会第四届会议的建议重新起草了问卷；(ii) 有关专家和来自不同区域的联络人回复和评价问卷，以及 (iii) 召开专家研讨会，起草和建议问卷的最后版本，以及关于使用战略和技术行动。

⁶ 渔委水产养殖分委员会第四届会议报告第 30、33 和 34 段，智利巴拉斯港，2008 年 10 月。
<ftp://ftp.fao.org/docrep/fao/011/i0615t/i0615t00.pdf>

2009年11月和12月进行了测试和评价，2010年1月12—15日在泰国曼谷召开了专家研讨会。

22. **宗旨。**活动由以下目的指导：(i) 评估守则关于水产养殖条款的遵守情况的全球进展；(ii) 确定限制各国有效实施的因素和需求；以及(iii) 作为政府自我评估其遵守 CCRF 有关水产养殖条款能力的基础。为实现这些目标，问卷应当能够收集数据从而：确立遵守状况的适合每个国家能力的**基准**，确立具体遵守行动的定量和定性绩效**指标**，**衡量**绩效，确定有效实施 CCRF 的**主要限制和需求**。限制包括外部因素，例如气候变化。

23. **与会情况。**11位专家和来自智利、中国、印度、肯尼亚、挪威、中美洲渔业和水产养殖组织（代表中美洲国家）、帕劳、菲律宾、所罗门群岛、汤加、土耳其和越南的联络人以电子方式回复了问卷草案。还要求回复者利用评价指南评价问卷。测试回复的结果和评价将提交并在专家研讨会上讨论。

24. **报告结构。**问卷包括三个部分：第一部分涉及对一项规定或规定的各方面**遵守的范围**。有三项内容，即评估实施的程度的办法：(i) 实现 CCRF 规定的**关键管理机制**，(ii) 支持的管理措施，以及(iii) 衡量和加强关键机制的实施。第二部分是评估国家对遵守的**支持能力**。第三部分收集反映发展水产养殖**优先地位的数据**，包括推进和支持发展努力的不同方面的机制。多数问题是引出具体或“有前后关系”的信息，其支持或显示了对第一和二部分的一些回应。

25. **问卷特征。**确立和测试了两种类型问卷：Word 和 Excel。Excel 格式允许立即反馈回复者，原因是在第一和二部分嵌入了产生平均分数的公式。其他分析方法也可以嵌入，所有的均自动人机对话，回复的组织能够立即产生评估反馈。从粮农组织的观点，Excel 格式便于分析。针对特定国家或国家组的定制报告是容易开发的。Word 格式是一种替代，需要手工键入 Excel 格式进行分析。

26. **评价标准。**专家们按照评价表和问卷进行工作，重点是相关的评估标准：属性、有用性和效力。每个标准的组成是：(i) 问卷的内在属性，包括整体结构和问题的结构；(ii) 政府需要的问卷的有用性，包括遵守状况评估、能力评估、限制评估和优先需求确定；以及(iii) 问卷在确立基准、表现指标和衡量表现方面的效力。

27. **评价系统。**分析了问卷的三个方面：(i) 问卷设计是否合适，(ii) 能达到调查目的吗，以及(iii) 能完成任务吗？对这些问题回复的分析由专家研讨会讨论。

28. **专家研讨会。**研讨会的主要目标是改进正在测试的问卷的有效性，作为评估遵守和政府遵守 CCRF 有关水产养殖条款能力的工具。研讨会包括四类活动：介绍背景信息和工作论文；工作组讨论；全体讨论以及起草建议。按照分析，研讨会进行了以下讨论。

29. 对重新制定的问卷内容的评估显示，其充分涉及了守则第 9 条以及第 2 和 10 条的所有方面。内容也包括了 CCRF 涉及水产养殖可持续发展的技术准则的所有有关要素⁷。评估还指出，CCRF 第 9 条未能涉及自 1995 年通过守则后出现的特定问题。

30. 研讨会注意到第 9 条对水产养殖的社会问题关注不够。缺乏的另外要素是对水产养殖外部压力的考虑，例如气候变化或全球市场波动。这两个问题能影响水产养殖的可持续性。因此，重新制定的问卷试图得到社会—经济信息，包括外部压力因素的问题。

31. 研讨会强调信息质量的重要性（正确、可靠、准确和完全）以及要努力保证质量。研讨会注意到在一国内数据有几个来源，要求良好的组织和搜索、组合以及检查数据和信息的适当系统。

32. 研讨会强调，回复者的主观性或不愿意回复是一个有争议的问题。研讨会注意到一些主观性倾向于任何自我评估，但更关键的倾向是与敏感问题有关，这可能是低回复率的原因。对后一个问题，研讨会注意到在其他组织试图评价 CCRF 的遵守情况并公布批评报告，产生了对一些国家的水产养殖或渔业领域消极的反响。为此，研讨会建议，鼓励透明的政策（而不是保密）将促进开放和客观的情况，讨论这一问题对改进该领域的表现和外界的看法有帮助。

33. 研讨会认为，在回复方面有不同的能力和动机，要求加强负责机构的机构的能力，即联络点，并促进更好地理解，评定其目的和好处。

34. 研讨会强调使问卷方便和明确的重要性。研讨会还注意到，问卷的长度和方法与回复的长度和数据密集问卷有关，可能是低回复率或数据质量糟糕的主要原因。互动式问卷可以更长并更为综合，但要有两个吸引点：立即提供反馈，因此使回复者立即感到有益。这些将维持回复者的兴趣。

35. 专家们认为低回复率和糟糕的数据质量主要有以下问题：(i) 问卷的复杂性和不明确；(ii) 认为回复“落入黑洞”；(iii) 报告的国家没有或感觉没有好处；(iv) 感觉问卷的一些部分涉及敏感问题，以及(v) 在各国内回复任务的分配和责任不明确。

36. 研讨会注意到新的问卷找出了差距而不是优先位置或需求。但是将问题分成基本、支持和加强等类别的确能够确定作为优先关注的关键差距。结果分析将确定区域或全球遵守方面的不足。这将是粮农组织建议加强能力和改进遵守情况或处理关键不足或差距的全球和区域计划的基础。按照研讨会的结论，产生了问卷的修改版本（附件 1），专家们还提出了以下具体建议。

⁷ 粮农组织负责任渔业技术准则 5 号。罗马。粮农组织。1997 年。40p（见 <http://www.fao.org/docrep/003/w4493e/w4493e00.htm>）。

关键建议

37. 在计分系统方面需要对问卷做进一步改进，即排列以及提供排列指南。包括提供有前后关系的信息以进行说明并对排列做出解释。在重新制定的问卷中反映了其他最终建议和改进。

38. 应给回复的机构和官员提供说明手册，保证数据质量并便于回复问卷任务的完成。目前的问卷有两部分。建议确立第三部分，作为回复国收集有关信息的预备工作表。该部分可作为说明手册的内容。

39. 有效管理和获得对问卷的答复的战略包括：(i) 向政府建议指定国家机构的联络点，负责协调多领域问卷回复，并酌情协调涉及的不同机构或体制；(ii) 为保证数据质量，应当建立分析人员（粮农组织内）与联络点之间的对话机制；以及(iii) 需要突出说明代码的相关性，特别是作为协助各国评估和改进遵守守则能力的工具，并总体上确立可持续的水产养殖业的重要性。

40. 向政府报告：在有要求时，粮农组织可以开发为单个国家定制的报告。定制的报告是保密的，就改进发展和管理责任和有进展的水产养殖，给接收国提出初步的建议。鼓励粮农组织和其他组织采用来自问卷的信息对一国或一组国家确定技术援助计划。

41. 鼓励政府采用其自己的基准确立自我评估报告，这是问卷答复最有关的产出之一。

新报告系统的实施

42. 新的报告系统包含的具体水产养殖问卷和报告进程可在以后的四年进行完全测试，并按需要进行审议和做出一些修改。在完全的 CCRF 问卷测试的网络报告系统内正在开发电子界面，并提交 COFI 第二十九届会议⁸。

报告的时机

43. 每两年进行一次。

委员会建议采取的行动

44. 请分委员会根据本报告考虑这一重要问题：

- 建议通过两个报告期对建议的问卷和报告系统进行预试验，
- 建议具体的后续行动，确立和实施目前的文书。

⁸ 监测实施粮农组织负责任渔业行为守则的电子选择。粮农组织渔业和水产养殖通告 1039 号。2009 年。
<ftp://ftp.fao.org/docrep/fao/011/i0582e/i0582e00.pdf>

附件 1

修改的问卷

粮农组织负责任渔业行为守则有关水产养殖和 以养殖为基础的渔业的规定遵守状况

I. 引言

总目的：通过本问卷要求政府提供信息的目的是对守则更大型调查的补充。本问卷主要是关于水产养殖以及以养殖为基础的渔业，特别是守则的第 9 条。有关生态系统管理和对自然灾害的预案还另有问题。

预期产出：以下是本次调查的产出：(i) 遵守状况的评估，向 COFI 和 COFI/SCA 报告，(ii) 在有要求时定制国家报告，按国家的要求确立技术意见，改进遵守以及遵守守则的能力。

产出的目的：产出将用于评估实施守则第 9 条的全球总体进展，确定实施的主要限制。它们将为粮农组织和政府制定措施、提高绩效奠定基础。

II. 回复者

将保密，编码用于分析。

回复的国家：_____

机构_____

协调官员：_____

组织的作用：_____

邮件地址：

传真：

邮政地址：

III. 说明

重要的是回答每个问题。请不要在答复处留空。

请标示有或没有管理文书或措施，在回复框中用 0 或“无”表示没有。如果回答为“是”，在回复框中标示其实施或执行的范围或程度。对“是”的答复有 3 个排列：1、2 和 3。请参考问卷附带的说明手册。每个问题均有解释，帮你决定排列。在相关时，应考虑以养殖为基础的渔业问题。

第 I 节：遵守情况

| 第一部分 关键的管理文书和措施 | 回复 |
|--|-----------|
| 1.1 水产养殖政策 | |
| 1.2 水产养殖发展计划 | |
| 1.3 支持水产养殖发展的控制措施： | |
| 控制措施包括： | |
| 1.3.1 土地和水体的使用权 | |
| 1.3.2 水产养殖场和孵化场的注册 | |
| 1.3.3 区带（水产养殖区，或专门物种养殖区，或控制疾病区） | |
| 1.3.4 承载能力（确定养殖密度极限） | |
| 1.3.5 环境评估和监测 | |
| 1.3.6 污染物控制 | |
| 1.3.7 饲料（环境影响、质量、食品安全问题） | |
| 1.3.8 苗种（来源—野生、孵化场—作为环境问题） | |
| 1.3.9 抽水 | |
| 1.3.10 按粮农组织和世界动物卫生组织的指南或生物多样性公约条款利用外来物种（包括跨境） | |
| 1.3.11 移动活体动物按照粮农组织和世界动物卫生组织的指南进行 | |
| 1.3.12 对生物多样性的影响 | |
| 1.3.13 逃逸和资源增殖问题 | |
| 1.3.14 食品安全（符合食典） | |
| 1.3.15 使用药品、化学品和其他物质 | |
| 1.3.16 按粮农组织和世界动物卫生组织的要求进行鱼类卫生管理 | |

| 第二部分 便于第一部分列出的强制措施实施的支撑机制 | 回复 |
|--|-----------|
| 2.1 在制定水产养殖政策和/或发展规划时与利益相关者协商。 | |
| 2.2 参与水产养殖发展和管理的养殖者协会。 | |
| 2.3 水产养殖纳入沿海规划和管理。 | |
| 2.4 淡水养殖纳入流域管理或土地规划和开发中。 | |
| 2.5 水产养殖纳入社区发展规划中。 | |

| | |
|--|--|
| 2.6 在水产养殖规划和发展中考虑生态系统功能（例如野生生物禁猎区、水质改善、休闲功能、提供氧气、留住营养物等）。 | |
| 2.7 对养殖者恢复或修复因水产养殖活动退化的资源有激励系统（例如红树林、盐沼、撂荒地、污染的水体、退化的土壤等）。 | |
| 2.8 采用的引导水产养殖场改进可持续性的实践（即更好管理操作、良好水产养殖操作、操作守则等）。 | |
| 2.9 对减少消极环境影响有激励系统。 | |
| 2.10 在水产养殖研究投资方面的积极趋势。 | |
| 2.11 在水产养殖推广和培训投资方面的积极趋势。 | |

| | |
|--|-----------|
| 第三部分 加强改善第一和二部分所列措施和机制效力的机制。 | 回复 |
| 3.1 有保证当地社区生计不受发展水产养殖消极影响的机制。 | |
| 3.2 在促进负责任水产养殖操作方面有自愿的认证系统（例如：生态标签、有机、绿色标签、当地来源等）。 | |
| 3.3 发生灾难时养殖场包括在政府的援助计划中（疾病爆发，即强制销毁被感染的群体等）。 | |
| 3.4 水产养殖者可以获得商业保险。 | |

第 II 节：国家在以下方面的能力(i) **确立**知识、信息、技术和建议以及；(ii) **推动采用**第一部分的支持发展、执法、实施、监测和评价的措施。

| | |
|--|-----------|
| 第四部分 支持第 I 节措施的能力水平/程度。 | 回复 |
| 4.1 国家研究系统提供政策、规划和管理（知识、信息、技术、建议）的能力。 | |
| 4.2 推广系统分发和利用国家或推广研究系统的结果支持水产养殖发展的能力。 | |
| 4.3 （国家）关于以下的具体能力 | |
| a) 卫生管理 | |
| b) 环境管理 | |
| c) 保护生物多样性 | |
| d) 食品安全 | |
| e) 冲突管理 | |
| 4.4 灾难预案。 | |
| 4.5 气候变化风险管理预案。 | |